内江师范学院

2016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安全注意事项

为切实确保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师生的安全，保证暑期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活动安全、有序、有效，现就加强2015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安全工作事项说明如下：

**一、加强安全教育。**各单位、各社会实践团队一定要树立“安全第一”的思想，把安全工作作为整个社会实践活动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，活动开展前及活动组织实施过程中，要对学生开展防汛避险常识等全面的社会实践安全教育，强调安全注意事项，强化安全意识，切实提高学生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。

实践团队到实践地点时，应第一时间告知当地政府，得到当地政府部门的安全支持和相关帮助。

若实践地点存在安全隐患，实践团队可延期开展实践活动或取消实践活动，确保外出实践师生的人身、财产安全。

**二、明确安全责任**。各二级学院团总支要制定安全工作方案，应急预案，加强领导，采取有效措施，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，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。各指导老师、团队队长要增强责任意识，加强指导，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，及时全面掌握实践团队每天的实践活动情况。

**三、注重安全管理。**各社会实践团队在开展活动期间，要建立信息报送制度；要及时向各二级学院团总支汇报工作开展情况；要服从带队教师、团队队长和实践点的统一管理，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不得擅自到荒山野岭、水库、危险山体等地游玩、游泳、野炊等，不乘坐非法营运的车辆；要注意保管好财物和贵重物品，防止被盗、被骗；要保持手机畅通，方便与指导教师和家人联系。

**四、建立信息报送制度。**为掌握各社会实践服务队活动开展情况和活动效果，保持信息畅通，及时发现和解决有关问题，各社会实践团队要实施信息报送制度，由实践团队队长负责信息报送工作。发现险情或事故，及时采取正确的方法处理，并第一时间向所在单位和校团委汇报。同时，各社会实践团队每天要及时向团队指导教师汇报工作开展情况。

共青团内江师范学院委员会

2016年 7 月 1日